

财通量化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第1季度报告

2023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年04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4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财通量化核心优选混合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6157
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9月1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697,800.12份
投资目标	利用定量投资模型，追求资产的长期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主要通过定量投资模型，选取并持有预期收益较好的股票构成投资组合，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p> <p>本基金利用多因子选股模型进行选股。多因子选股模型认为每只股票所获得的收益都源于其对各种因子（包括价值、质量、成长、事件驱动、市场等大类）的暴露，以及其本身的特定风险；本基金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风险管理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本基金将</p>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权证投资；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的交易结构风险、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和利率风险等进行分析，采取包括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曲线策略、预期利率波动率策略等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50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产品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年01月01日 - 2023年0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83,729.72
2.本期利润	582,250.0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9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731,642.4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325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42%	0.75%	7.70%	0.70%	-1.28%	0.05%
过去六个月	2.90%	0.91%	10.41%	0.85%	-7.51%	0.06%
过去一年	-2.07%	1.15%	0.33%	1.16%	-2.40%	-0.01%
过去三年	20.41%	1.23%	24.71%	1.15%	-4.30%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3.25%	1.28%	34.48%	1.31%	18.77%	-0.03%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50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财通量化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8年09月17日；

(2)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符合基金契约的相关要求。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朱海东	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07-16	-	11年	复旦大学基础数学硕士。历任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研究员，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研究经理。2019年6月加入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量化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基金经理。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其“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以价值投资为理念，致力于建设合理的组织架构和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营造公平交易的执行环境。公司通过严格的内控制度和授权体系，确保投资、研究、交易等各个环节的独立性。公司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实行集中交易，

并建立了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在场内、场外各类交易中，各投资组合都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同时，公司逐步建立健全公司各投资组合均可参考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在此平台上共享研究成果，并对各组合提供无倾向性支持；在公用备选库的基础上，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目标、投资风格、投资范围和关联交易限制等，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进而根据投资授权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在确保投资组合间信息隔离、权限明晰的基础上，形成信息公开、资源共享的公平投资管理环境。

公司建立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并在交易系统中适当启用公平交易模块，保证公平交易的严格执行。对异常交易的监控包括事前、事中和事后等环节，特殊情况会经过严格的报告和审批程序，会定期针对旗下所有组合的交易记录进行了交易时机和价差的专项统计分析，以排查异常交易。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未发现组合间存在违背公平交易原则的行为或异常交易行为。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投资组合为开放式基金。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主动型投资组合未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也未发生影响市场价格的临近日同向或反向交易。

经过事前制度约束、事中严密监控，以及事后的统计排查，本报告期内各笔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本期基金运作未对市场产生有违公允性的影响，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采用类行业中性配置，控制行业暴露在较低范围之内，同时控制组合相对市场主流风格如大小盘、价值、成长等的暴露，采用量化模型在行业内优选个股，分散持仓，力争追求相对基准的长期稳定的超额收益。

上季度末，我们认为彼时估值处于历史相对较低水平，因此整体而言仍可保持乐观。从事后看，一季度沪深300上涨4.63%，中证1000上涨9.46%，符合预期。

展望后市，虽然从指数层面而言，估值仍在中位数略偏下的位置，但是市场内部存在分歧，部分板块呈现了拥挤交易的特征，我们对下一季度的预期，持相对谨慎态度。

对于已经出现拥挤交易的板块，我们将保持关注。我们认为按照量化研究逻辑，无论是相对收益策略还是绝对收益策略，参仿多级火箭分离助推器，随着高度变高进一步回归仓位至中性，或是一个理性的选择。

对于景气仍在周期左侧的板块，在不确定性相对较大的二季度，建议保持关注。

对于估值在合理中枢，景气度并未拐头向下的板块，则紧密跟踪行业数据。用数据说话。但这会是我们重点考虑的方向。

整体而言，我们认为二季度虽然无需悲观，但是存在相对较多不确定性，以及相对分化的内部结构，Beta可能机会有限，在此观点下，我们需要把更多精力放在Alpha的挖掘上。建议关注能深入调研行业信息，或者如量化能用程序化手段较快处理大规模数据信息的投资机会。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财通量化核心优选混合基金份额净值为1.5325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7.70%。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连续20个交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的情况出现；本基金资产净值于2020年6月30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间连续671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持续关注本基金资产净值情况，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进行监控和操作。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8,207,253.16	93.36
	其中：股票	8,207,253.16	93.3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6,521.78	6.56
8	其他资产	6,769.13	0.08

9	合计	8,790,544.07	100.00
---	----	--------------	--------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9,385.00	0.68
B	采矿业	280,177.00	3.21
C	制造业	5,692,187.72	65.1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19,776.00	2.52
E	建筑业	25,541.72	0.29
F	批发和零售业	165,960.00	1.9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3,674.00	2.3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58,224.00	6.39
J	金融业	510,952.12	5.85
K	房地产业	138,131.00	1.5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1,612.00	0.7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2,832.00	0.7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191.60	0.0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6,440.00	0.07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8,169.00	2.50
S	综合	-	-
	合计	8,207,253.16	93.99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的港股。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	------	------	-------	---------	--------



号					值比例 (%)
1	300073	当升科技	2,800	161,056.00	1.84
2	688556	高测股份	2,000	142,320.00	1.63
3	300777	中简科技	2,500	127,000.00	1.45
4	601699	潞安环能	5,300	116,282.00	1.33
5	603529	爱玛科技	1,600	114,128.00	1.31
6	300433	蓝思科技	7,900	106,729.00	1.22
7	688617	惠泰医疗	300	106,098.00	1.22
8	002463	沪电股份	4,600	98,854.00	1.13
9	601138	工业富联	5,700	98,154.00	1.12
10	600933	爱柯迪	4,000	96,720.00	1.11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暂不投资国债期货。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收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241.0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279.9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48.07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769.13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涉及比例计算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562,383.2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0,588.5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65,171.6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697,800.12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174,316.99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174,316.99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0.61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3-01-12至2023-03-31	1,174,316.99	0.00	0.00	1,174,316.99	20.61%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募集的文件；
- 2、财通量化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财通量化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财通量化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3楼。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820-9888

公司网址：<http://www.ctfund.com>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二日